



来自商务部的消息说,今年1月,我国实际使用外资金额92.7亿美元,同比下降7.3%。面对充满变数的国际经济形势,我国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在国际环境方面的内涵和条件发生很大变化。我国经济若能凭借深化改革的力量,不断加大转方式、调结构的力度,把潜在机遇化作增长能量,这将是人们最为期待的结果。

本期“经济日报 中央电视台联席评论”关注话题——挑战之中看机遇。

挑战之中看机遇

经济日报 | 中央电视台
联席评论

来自商务部的消息说,今年1月,我国实际使用外资金额92.7亿美元,同比下降7.3%。尽管这一数据并未包含银行、证券、保险领域情况,但全球外商直接投资下挫势头,仍可见一斑。

外商直接投资下行与世界经济复苏乏力,是“一枚硬币的两面”。全球经济需求疲软,跨国公司投资就难以找到正确的方向;全球经济缺少强有力的投资支持,复苏乏力也就成为必然的结果。在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的今天,任何国家和地区几

乎都不可能摆脱全球经济的不利影响而独善其身,我国也不例外。过去一年,外贸形势的严峻已经充分证明了这一点。眼下,世界经济不稳定、不确定性因素还在进一步蓄积,尤其是世界两大主要经济体都处在困难重重的深度调整期,欧元区经

济陷入衰退已无悬念,美国“财政悬崖”风险依存。这都使得2013年世界经济前景极具挑战性,而我国经济能否持续健康

增长也将因此面临巨大威胁。

面对充满变数的国际经济形势,正如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所指出的那样,我国发

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在国际环境方面的内

涵和条件发生很大变化。我们面临的机

遇,不再是简单纳入全球分工体系、扩大

出口、加快投资的传统机遇,而是倒逼我

们扩大内需、提高创新能力、促进经济发

展方式转变的新机遇。尽管受外需萎缩影

响,我国正面临产能过剩的尖锐矛盾,但

同时也蕴含着巨大的内需潜力。以服务业

为例,发达国家服务业占GDP份额为

70%左右,我国仅为42%。差距意味着不

足,更意味着潜力。从最近各方传出的种

种信息看,无论是生物产业、信息产业,

还是先进制造业等,在我国经济诸多领域

无不蕴含着结构调整的新机遇和巨大的增

长潜力。

值得注意的是,在跨国投资总体呈

现下行的大趋势下,一些国际资本似乎

已经嗅到了中国的新商机。处于经济衰

退的欧盟正在加大对华投资力度,就是

一个典型的例证。据商务部公布的最新

数据显示,今年1月,欧盟27国对华投

资新设立企业140家,同比增长30.8%,

实际投入外资金额8.2亿美元,同比增长

81.8%。其中法国、德国、瑞典、丹麦对

华投资增幅较大,同比分别增长

309.6%、70.3%、4060.4%和325.2%。另据

统计显示,中国吸收外资仅次于美国,

仍居全球第二位。在全球经济徘徊不前

的今天,我国经济若能凭借深化改革的力

量,不断加大转方式、调结构的力

度,把潜在机遇化作增长能量,这将是

人们最为期待的结果。

(本文执笔:吕志)

不要让GDP冲动

绊了改善民生路

江德斌

近日,各省区市的政府工作报告相继出炉,其中24个省份将今年GDP增长目标定在10%及以上,20个省份将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目标设定在20%及以上,物价涨幅基本控制在5%、4%、3.5%及以下。

从统计数据来看,除了上海、北京、广东、浙江等省份将GDP增长目标定为7.5%至8%之间,其他省份均大幅高出国家预期目标。如果各省份均能完成既定目标,则预示着今年全国GDP增长势头迅猛。

同时,除北京之外,其他省份的固定资产投资目标均为两位数,中西部高出东部地区,经济落后地区高出发达地区。很显然,各地还在将GDP高增长的实现放在投资上。这难免让人担忧:各地是否还要走依靠投资的发展老路,通过大规模投资拉动GDP增长,忽视内需拉动,甚至陷入高通胀与低效率的困境。

经济发展固然需要保持一定的投资增长,但更重要的是增长的质量,一味地追求GDP的高增速会导致“虚胖”,除了表面上光鲜亮丽,老百姓获益会非常有限。由于各级财政收入是基本稳定的,若用于投资的比例过大,必定要挤压民生保障方面的投入。

因此,从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的目标出发,一些地方应放弃旧有的投资拉动模式,改改唯GDP的政绩观,努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实现社会和谐。

速评

监管不能止步“黑名单”

暴媛媛



薛红伟作

事件回放

三言两语

新学期将至,上海质监部门抽查了22批次学生校服产品,其中有6批次被检测为不合格,还有1款产品被检出有致癌成分芳香胺。

在“毒校服”东窗事发前,涉事企业曾多次登上质监“黑榜”。调查结果显示,几年中,涉事企业上海欧霞时装公司先后被检出使用说明不合格、PH值超标等产品质量问题。让人担忧的是,欧霞公司不是个案,检测结果不过关的生产企业不止一家,他们还都是涉事地区中小学校

全部暂停使用并送检,涉事工厂已被立案查处并停工。

屡上“黑名单”,企业却可以继续开工生产。消费者不禁要问:“黑名单”是否发挥了应有的警示作用?产品质量不过关,企业仍敢赚黑心钱。但对监管部门而言,查而未管、管而不严也是重要原因。

如何让“毒校服”事件不再发生,需多方共同努力:一方面,企业应保障服装产品安全,学校需严把校服进货质量关。另一方面,相关部门的监管作为也非常重要。面对不合格企业和问题产品,监管不能简单“黑”了之,怎样让“黑名单”发挥震慑作用,不让违规企业“好了伤疤忘了疼”,恐怕是监管方需要思考的问题。

地方政府融资三谈 (3)

地方政府融资管理需标本兼治

崔文苑

要分类清理规范地方融资平台,划清其职能,促进其规范运作

要加强对地方政府融资过程的考核与财务监管

创新地方政府债务约束机制,探索市场化、规范化的融资渠道

严格控制增量风险,一直是监管部门对地方融资行为监管所遵循的原则。2012年3月,中国银监会召开的地方融资平台贷款风险监管工作会议明确,以缓释风险为目标,以“降旧控新”为重点。但目前各地基础设施、保障房、农田水利等刚性投入持续增长,大部分资金缺口亟须通过举债融资来弥补。在这种形势下,如何标本兼治,有效防止地方债务规模重新反弹?

首先,要进一步分类清理规范地方融资平台,划清其职能,促进其规范运作。对那些为了融资而融资,或完全靠贴息来运行、没有主营业务的地方融资平台,应予以取缔;对于具有稳定经营性收入、主要依靠自身收益偿还债务的融资平台,可予以保留。对于符合规定予以保留的融资平台或新设的融资平台,要实行严格的资本金要求,从源头上限制地方融资平台资产规模,有利于控制债务规模的过度膨胀。

其次,要加强对地方政府融资过程的

考核与财务监管。当前,迫切需要对地方政府投融资活动的各个环节加强监督,建立相关考核体系,同时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的作用,对地方融资平台的重要业务及岗位进行经常性稽核,适时开展专项检查与审计。此外,还应将外部审计与内部审计相结合,加强对投资项目的财务监管,堵塞财务管理上的漏洞。

再次,创新地方政府债务约束机制,探索市场化、规范化的融资渠道。目前除贷款以外,发行城投债、中期票据以及信托产品等,也是地方政府融资常用的融资方式。2011年,上海市、浙江省、广东省和深圳市获准自行发债,地方政府融资向更加透明、更加“阳光化”迈进。

规范地方政府的融资举债机制,除完善相关监管制度之外,还依赖于财税制度方面的改革。

E记者观察
JIZHEGUANDAO

加强粮食消费管理 势在必行

赵淑兰

近日,中国社科院农村发展研究所所长李周建议,要像抓粮食生产那样抓粮食消费管理。这一观点引起人们的共鸣。

民以食为天。以不到世界耕地总量7%左右的耕地,养活占世界人口总数21%的人口,是我国长期面临的一项重大任务。2011年,我国粮食总产首次站上11000亿斤新台阶,人均粮食产量达到424公斤,实现了历史性的突破。不过,我们还必须看到,随着大部分人的餐饮结构已经从温饱型跃入小康型,我国人均粮食消费量仍在不断增长,2011年我国人均粮食消费量已突破471公斤,如果折算当年净进口337.8亿美元的肉蛋奶果等农产品,则当年我国人均粮食消费量直逼500公斤。且不说即便身处工业化时代,粮食生产的丰收还要看老天的脸色,仅就近年来我国人均粮食生产的增速低于人均粮食消费的增速来看,加强粮食消费管理也是势在必行。

首先是要减少储藏、运输、加工等环节的损失。国家粮食局局长任正晓近日表示,我国粮食生产出来后,仅储藏、运输、加工等环节损失浪费总量达700亿斤以上。其中储藏设施简陋、物流方式落后造成的损耗超过550亿斤。可见应通过改善设施设备、提高管理水平、制订粮食加工标准等系列措施和手段,把这些方面的损耗降到最低。

其次,应杜绝餐桌食物浪费。储藏等环节的损失加上餐桌食物浪费,我国每年粮食损失浪费上千亿斤,比第一产粮大省黑龙江一年的产量还多。杜绝餐桌食物浪费,需要广泛开展节约粮食教育,也有必要以行政、法律等手段约束浪费粮食行为。

第三,要强化粮食变性限制政策制约,杜绝不必要的粮食浪费。比如,近年来以玉米淀粉为原料的化工产品得到系列开发,在一定程度增加了粮食消费。从长远的角度看,应该对这种行为加强适度引导,使之有序发展。

第四,要强化普及食品健康知识和科学的营养新概念,拒绝粮食过度加工。由于消费观念上的误区,不少人对谷物食品的消费片面追求精、细、白,从而驱动粮食加工企业对谷物进行过度加工,不仅增加生产成本,还增加污染,影响国民身体健康。

新闻漫谈

合理涨价与漫天要价

韩 叙

今年春节长假,餐饮、理发、洗车、交通出行的价格均出现了不同程度的提高。从经济学的规律看,特定时间内的价格浮动有一定合理性,其中,最直接的原因就是供需关系的变化。节假日期间,老百姓的需求出现井喷,居民消费价格必然随之上涨。另一个原因在于用工成本的增加。春节期间,大部分外来务工人员都会选择回家过年,商家普遍面临招工难,多数只能通过提高日薪“救火”。同时,法律规定节日期间经营者要支付2倍到3倍工资,由此产生的服务价格上涨也是情理之中的。

但从另一个角度看,节假日期间服务价格已多次呈大涨之势,消费者既有压力也有怨言,应当引起足够的重视。有专家分析认为,节日期间,服务性价格上涨虽然由供需矛盾引发,但“逢节涨价”现象也表明行业发展不成熟,行业自律不够,当然也不能排除其中有投机的影子。

有消费者表示,节日前后服务价格的上涨可以理解,但要涨得合理明白。有关部门应密切关注消费者的投诉情况,监督经营者在节日期间保持合理的价格水平。还有消费者提出,“合理涨价”与“漫天要价”的界限在哪里?按照价格法,经营者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牟取暴利。《制止牟取暴利的暂行规定》也有类似规定,但都没有进一步细化,涨价少缺乏一定之规。显然,在完善价格监督的过程中,细化标准是第一要务。



本版编辑 张伟 周颖一

本版邮箱 mzjjgc@163.com